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1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本摘要简称与年度报告全文释义部分一致。

公司全体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公司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752,884,75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5股。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本预案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已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越秀金控	股票代码	0009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勇高	王欢欢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63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63楼
传真	020-88835128	020-88835128
电话	020-88835125	020-88835130
电子信箱	yxjk@yuexiu-finance.com	yxjk@yuexiu-financ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1）业务概况

2020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取得中信证券6.26%股份，“两进一出一重组”全面战略转型顺利完成，形成“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战略投资中信证券”的“3+1”核心产业结构，并控股期货、金融科技等业务单元的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资产与业务布局持续优化。

2020年，公司各主要业务发展良好，为“十四五”（2021年-2025年）期间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公司不良资产管理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实施，包括广东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重组重整、投资与咨询等业务。广州资产是广东省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报告期末注册资本43.70亿元，资本实力位居全国地方AMC前列。2020年，广州资产实现营业收入19.83亿元和净利润7.0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2.55%和51.67%。

融资租赁业务：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由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实施，包括售后回租和直接租赁等融资租赁服务。报告期末，越秀租赁注册资本81.44亿港元，资本实力位居外商系融资租赁公司前列，连续六年荣获“中国融资租赁年度公司”。2020年，越秀租赁实现营业收入34.60亿元和净利润10.4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3.59%和33.70%。

投资管理业务：投资管理业务由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越秀金控资本实施，主要包括私募基金管理、母基金投资、夹层投资、股权投资、ABS投资等业务。其中，越秀产业基金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实施“募、投、管、退”的资产全流程运转管理业务，在管基金规模在全国私募基金管理机构中排名前列，是全国307家资产管理规模超100亿元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之一（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20年三季度）；越秀金控资本为公司主要的自有资金投资平台，注册资本50亿元并全部实缴到位。2020年，公司完成越秀产业基金与越秀金控资本的整合，打造“资产管理+资本投资”双轮驱动的运营新模式，合计实现营业收入2.71亿元、投资收益1.17亿元和净利润2.0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9.55%、394.03%和55.27%。

期货业务：公司期货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广州期货实施，包括商品及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及风险管理等业务。

（2）主要业务所属行业分析

不良资产管理行业

受经济结构调整和“新冠疫情”等影响，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质量承压，2020年末国内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2.70万亿元，较年初增加2,880亿元，不良贷款率1.84%；截至2020年末，广东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余额1,267.52亿元，较年初增加52.33亿元；不良贷款率1.02%。随着新的全国性和区域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获批、金融资产投资公司业务范围进一步放开、外资资产管理公司设立，行业参与主体更趋多元，期末仅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已达57家，不良资产处置手段日益丰富，市场竞争愈加激烈。（数据来源：银保监会）

融资租赁行业

2020年5月26日，《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正式出台，目的在于规范融资租赁公司经营行为，强化行业监督管理，推动融资租赁公司专注主业、回归本源。严格监管及“新冠疫情”影响下，2020年行业资产规模下滑，行业竞争加剧。截至2020年末，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总数约1.22万家，同比增长0.21%；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6.50万亿元，同比下降2.30%。（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

2020年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募资及投资规模整体降温。结构性“募资难”现象持续，资金进一步向头部机构集聚。投资活跃度呈前低后高态势，半导体、医疗健康行业为重点投资领域，扎堆投资现象延续。受益于国内注册制稳步扩围，IPO退出提速，但退出压力仍大，私募基金份额二级转让市场为母基金带来业务机遇。截至2020年末，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2.46万家，同比增长0.37%，管理基金规模达15.97万亿元，同比增长16.23%。其中，私募股权、创业投资管理人合计1.50万家，管理基金规模达11.06万亿元，增速由2017年的51.21%逐步回落至13.53%。（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期货行业

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金融市场动荡加剧，产业链运转不畅，企业避险需求上升，叠加全球央行货币宽松政策加码、释放大量流动性资金，期货市场交易活跃度显著提升，成交量和资金量均创历史新高。2020年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达61.53亿手，同比增长55.29%，累计成交额达437.53万亿元，同比增长50.56%。（数据来源：中国期货业协会）市场同质化竞争严重导致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率持续下行，期货公司加速寻求转型突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重大资产出售项目完成后，根据公司申请，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证监会核准并发布《2020年2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J69）”。按照“金融业-其他金融业”的披露要求，财务信息披露由金融业口径变更为一般企业口径，因此对上年同期已披露的相关科目进行同步调整。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686,696,648.47	8,371,976,599.05	9,929,246,919.11	-2.44%	6,670,960,235.45	7,860,681,59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14,805,447.27	1,178,887,864.23	1,178,887,864.23	291.45%	449,984,788.90	449,984,78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7,019,180.60	236,182,433.15	236,182,433.15	576.18%	423,678,430.07	423,678,43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6,619,175.05	3,381,533,439.56	3,381,533,439.56	-	321,177,248.48	321,177,24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6	0.428	0.428	291.59%	0.195	0.1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76	0.428	0.428	291.59%	0.195	0.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7%	7.08%	7.08%	上升15.19个百分点	3.31%	3.3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24,046,119,823.04	114,533,786,509.50	114,533,786,509.50	8.31%	96,901,389,497.36	96,901,389,49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46,969,196.89	17,034,783,094.80	17,034,783,094.80	37.64%	16,827,354,772.37	16,827,354,772.3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99,541,460.58	2,072,820,121.91	3,188,829,656.51	2,625,505,40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5,174,206.66	512,497,342.21	473,319,927.55	103,813,97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294,366.44	490,023,584.21	608,208,831.18	252,492,39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509,034.01	-2,491,380,953.48	754,408,737.30	-2,043,137,924.86

注：如前所述，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由金融业口径变更为一般企业口径，因此对第一季度营业收入进行相应调整。除此以外，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4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0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越秀集团	国有法人	43.82%	1,206,365,452	-	-	-
广州恒运	国有法人	11.69%	321,787,238	-	-	-
广州国发	国有法人	10.75%	295,925,000	-	-	-
广州地铁	国有法人	5.82%	160,239,239	-	-	-
广州越企	国有法人	3.17%	87,372,229	85,298,869	-	-
广州交投	国有法人	1.53%	42,134,830	-	-	-
广州城启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27,000,000	-	质押	10,000,000
					冻结	27,000,000
万力集团	国有法人	0.75%	20,754,484	-	-	-
广州白云	国有法人	0.58%	15,882,065	-	-	-
广州城投	国有法人	0.57%	15,729,326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越企为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越秀集团、广州恒运、广州国发、广州地铁、广州交投、万力集团、广州白云、广州城投为国家出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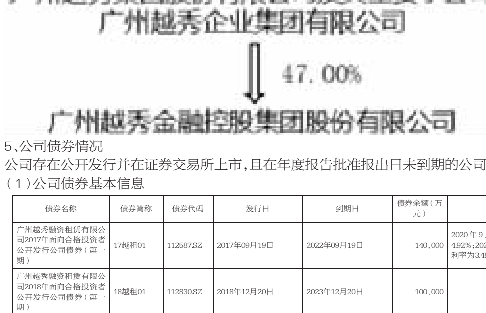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的公司债券。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越租01	112587.SZ	2017年09月19日	2022年09月19日	140,000	2020年9月19日前，利率为4.92%；2020年9月19日（含）后，利率为3.45%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越租01	112830.SZ	2018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100,000	4.68%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越租01	112839.SZ	2019年01月10日	2024年01月10日	60,000	4.1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越控01	149109.SZ	2020年04月28日	2025年04月28日	100,000	2.4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4月16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越秀金控进行了信用评级，主体及债项评级均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2020年6月24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越秀租赁进行了跟踪评级，主体及债项评级均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74.75%	79.63%	下降4.88个百分点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2	0.09	33.33%
利息保障倍数	2.84	1.66	71.0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造成巨大负面冲击，但受益于国内疫情防控得力、宽松宏观政策的支持以及海外停工导致的替代性生产需求大幅提升，国内经济二季度起开始复苏。面对挑战与转机并行的经营环境，公司紧密围绕“经营驱动稳增长，深化协同谋发展”的工作主题，坚持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两手抓，实现核心主业良好发展，发展格局稳步提升，为“十四五”开局奠定了坚实基础。

（1）经营业绩高速增长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上下快速积极应对，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6.8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15亿元，同比增长291.4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97亿元，同比增长576.1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2.27%，同比上升15.19个百分点。截至2020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34.4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7.64%。

（2）发展格局稳步提升

2020年，公司完成向中信证券出售广州证券100%股权，并取得中信证券6.26%股权。中信证券为国内龙头券商，近年来经营业绩良好，公司持有的中信证券股权将成为稳定的利润来源；同时，公司资产负债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核心资源配置波动性及经营风险有效降低。在全面战略转型顺利落地后，公司形成“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战略投资中信证券”的“3+1”核心产业结构，其中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三大主业在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各项经营业务坚持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和新兴产业发展、服务经济新旧动能转换、服务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发展格局进一步提升。

（3）全面风险管理更加完善

2020年，公司持续检视优化风险政策，重点细化股权投资、FOF、风险管理子公司等业务准入标准，明确各子公司核心主业、核心区域投放规模占比要求，压实第一道防线；做实投后管理，强化资产保障，建立完善不良资产处置、信用资产风险分类、诉讼、法律事务、呆账核销等制度规范；有序推进风控系统建设，完成管控平台主体功能建设及越秀租赁对公业务接入，越秀租赁也高效完成中国人民银行征信查询系统的接入，不断完善风控工具。公司全年风险形势整体保持稳定可控。

（4）融资能力持续提高

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越秀租赁均维持AAA信用评级，评级展望均为稳定。广州资产连获穆迪和惠誉两家国际评级机构的投资级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为中国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最高评级。基于良好的信用，公司融资渠道持续拓宽，覆盖融资品种15项，银行授信及直接融资额度充足。公司高效完成深交所首批注册制下40亿元公司债的注册与发行；广州资产首次公开发行公募产品，发行中期票据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3亿元；越秀租赁首次采用银行间融资品种资产支持票据融资10亿元；上海租赁和越秀金控资本也于报告期内实现融资突破。2020年末，公司融资成本比年初下降59个BP，融资结构和期限不断调整优化。

公司在报告期内生产经营与管理运作的详情，请参阅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2018年末，公司启动“两进一出一重组”全面战略转型：并表广州资产并对其增资，将不良资产管理业务作为主业发展；设立越秀金控资本，大力发展自有资金投资业务；出售广州友谊，剥离百货业务；推动对广州证券出售重组，持续优化证券业务资产。2020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取得中信证券6.26%股份，“两进一出一重组”全面战略转型顺利完成，形成“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战略投资中信证券”的“3+1”核心产业结构，并控股期货、金融科技等业务单元的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资产与业务布局持续优化。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融资租赁业务	3,459,560,845.37	1,777,700,299.66	51.39%	23.59%	37.24%	上升5.12个百分点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1,982,547,482.00	890,183,514.16	44.90%	22.55%	60.63%	上升10.64个百分点
期货业务	3,862,265,551.96	132,711,161.64	3.44%	17.55%	29.64%	上升0.32个百分点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公司不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未发生重大变化；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度上升，主要是因为：（1）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等业务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均大幅提升；（2）自2020年3月起对持有的中信证券股权按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3）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主要是出售广州证券100%股权确认投资收益32.78亿元。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变更的主要内容为：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对集团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影响均不重大，同时不对2019年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

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中的“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中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1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将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年度财务概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14,805,447.2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可分配利润为4,366,169,242.52元，加上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1,422,120,134.15元，减去已分配2019年度股利467,990,408.18元，以及转出剥离相关资产后广州证券100%股份的185,983,049.19元，上市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5,134,315,919.30元；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165,661,449.91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可分配利润为1,049,095,304.92元，加上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1,382,486,630.39元，减去已分配2019年度股利467,990,408.18元，母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1,963,591,527.13元；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4,628,875,399.05元，其中，股本溢价14,625,008,041.03元，其他资本公积金3,867,358.02元。

二、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综合公司2020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行业情况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在重视对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公司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拟以2020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752,884,75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5股。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预案合计分派现金股利688,221,188.50元（含税），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100%；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963,509,663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716,394,417股。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1,275,370,338.63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三、相关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及深交所监管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及财务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及稳健发展的需求相匹配，并充分考虑了股东诉求，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所需现金流造成影响，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一）在本预案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尚未发现信息泄露或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二）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1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在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恕慧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概述”“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及第十节“公司治理”之“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部分。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年内有任职的全体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已经审计，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7）及《2020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预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编号：2021-018）。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2021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利益相关董事王恕慧、杨晓民、吴勇高回避表决。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管理的相关人员2020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及2021年度考核方案进行审核。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1）。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2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6月29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23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或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事项说明：

1、议案5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作出单独统计及披露；此外，议案5还包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内容，涉及注册资本调整事项，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2、2020年年内有任职的全体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6月28日9:3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于2021年6月28日下午17时前将出席股东大会的书面确认回复（见附件3）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登记状态。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勇高、王欢欢

联系电话：020-88835130或020-88835125

联系传真：020-88835128

电子邮箱：yxjk@yuexiu-finance.com

邮政编码：510623

（二）预计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3、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987；投票简称：“越秀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可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决议案投票，如未作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公司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各议案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视为弃权，多选无效，视为废票；对于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请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任一栏处填写“回避”，否则，公司有权按回避处理。

2、本授权委托书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人士签署。如委托股东为公司或机构，则授权委托书必须加盖公章或机构印章。本授权委托书的更改，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已填妥及签署的本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通知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4、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致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证券账户卡号码：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本人（单位）为在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持有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份的持有人，兹确认，本人（单位）计划（或由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签名（盖章）：

年月日

说明：

此回执填妥后须于2021年6月28日17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广东省广州市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越秀金控董事会办公室。现场登记无须填写本回执。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16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在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报告出具了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报告出具审计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并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推动相关规则在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整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公司本次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上议案二至七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2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现将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与变更时间

2018年12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其中关于租赁项目的会计政策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需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预计该准则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相关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1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现将此次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及其他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21,16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2020年度发生的资产和信用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	14,234
债权投资	4,946
委托贷款	870
应收款项及其他	1,117
合计	21,167

二、计提依据和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减值准备，对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若预期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期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三、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长期应收款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公司2020年度对长期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14,234万元，主要是业务规模增加及项目减值阶段划分调整影响。

（二）债权投资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公司2020年度对债权投资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4,946万元，主要是业务规模增加影响。

（三）其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2020年度对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及其他分别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870万元、1,117万元。

四、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将减少2020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21,167万元，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1,697万元。

五、相关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2020年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真实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依据充分。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